

## 山煤国际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山煤国际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（以下简称“本次会议”）通知于2025年1月14日以送达、邮件形式向公司全体董事发出，本次会议于2025年1月24日在太原市小店区晋阳街162号三层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到董事11人，实到董事11人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孟君先生主持，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，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，形成董事会决议如下：

### 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

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5 号—交易与关联交易》《公司章程》和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》的规定，公司对 2025 年度可能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预计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。

关于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具体情况，详见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(<http://www.sse.com.cn>) 的《山煤国际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临 2025-005 号）。

由于本议案内容涉及关联交易，关联董事孟君先生、付中华先生、赵彦浩先生、赵妍瑜女士、陈一杰先生、韩磊先生、常光玮女士回避表决，其他 4 名非关联董事对本议案进行了表决。

表决结果：4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本议案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**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**

公司定于 2025 年 2 月 11 日（星期二）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董事会提交的相关议案。

表决结果：11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本次股东大会通知的具体内容，详见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(<http://www.sse.com.cn>) 的《山煤国际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（临 2025-006 号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山煤国际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1 月 24 日